

冰雪经济需借好东风

热点聚焦

随着北京冬奥会临近,以冰雪为主题的本地游、周边游持续升温。多家在线旅游机构发布的出游统计显示,短途冰雪游是2022年元旦小长假热门出游主题。在北方,吉林松花湖滑雪场、北京南山滑雪场等较为火爆,南方则开启“就地滑雪”高峰期。

冰雪“冷资源”正不断“搅热”冬季旅游市场。如何借助冬奥会的“东风”,推动冰雪旅游形成较为合理的空间布局和较为均衡的产业结构,进一步满足游客更高品质、更多样化的需求,让越来越多人感受到冬日“冰雪世界”的乐趣,实现“带动三亿人参与冰雪运动”目标,尤为重要。

一要提升冰雪产品供给质量。近年来,冰雪旅游设施不断完善,但仍存在基础设施低水平重复建设、“冰天雪地难觅别样天地”的尴尬。

推进冰雪旅游高质量发展,需丰富冰雪旅游产品供给,提供更多冰雪旅游新玩法,顺应冰雪旅游群体年轻化、社群化的趋势,更加注重对度假休闲属性的挖掘,开发娱乐性、参与性强的冰雪运动产品,丰富冰雪度假体验。利用中国超大旅游市场规模优势,打造特色冰雪旅游品牌,进一步开拓市场。

二要提炼冰雪文化特色要素。冰雪旅游不只是滑雪、赏冰灯,更重要的是让游客在玩的同时,领略冰雪文化之美。根植各地的区域特色、风俗习惯,因地制宜挖掘冰雪文化要素,比如冰雪民俗、冰雪典故等,创新开展冬俗、冬赏等活动,将特色文化融入冰雪旅游,培育打造一批文化特色鲜明的冰雪目的地、冰雪线路和冰雪产品,让冰雪旅游带给人们视觉震撼的同时,也带来精神享受。

三要推动冰雪旅游融合发展。

以冰雪为载体融合多种业态,营造“乘数效应”,有助于延伸冰雪旅游产业链条,助力开展多季运营。在冰雪运动旅游的基础上,形成多产业相辅相成的复合化、生态化经营模式。此外,以全季化为目标,利用VR、AR等现代数字技术,创造沉浸式的虚拟冰雪体验产品,让更多人感受冰雪旅游的魅力。

中国旅游研究院发布的《中国冰雪旅游发展报告(2022)》显示,预计2021年至2022年冰雪季,我国冰雪休闲旅游人数将达到3.05亿人次,冰雪休闲旅游收入有望达到3233亿元。数据背后,中国冰雪产业正迎来发展的黄金机遇期。顺应冰雪经济发展趋势,稳步提升冰雪旅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努力把“冷资源”做成“热经济”,变“流量”为“留量”,才能让游客对冰雪的热情转化为文旅业发展的新动力。

(据《经济日报》)

微评

●应急避难场所要让老百姓“知道在哪儿”

——一次关于“应急避难场所”知识的街采结果表明,一些人对应急避难场所的概念仍处在相当模糊甚至一无所知的状态。理响泉城评论说,应急避难场所不能只重视建设却轻视宣传,让所有老百姓“知道在哪儿”至关重要。

●“荣誉称号”不能“一次颁发终身悬挂”

——黑龙江省22家单位,因考评结果“不合格”被取消(全国级、省级厂务公开民主管理先进单位和示范单位)荣誉资格。东方网评论说,“荣誉称号”就应该实施“动态管理”,不该“一次颁发终身悬挂”。

(据《楚天都市报》)

分类广告

省级媒体 权威发布 微信办理 送报上门 (周一至周五出刊)

郑重声明:本版各类信息,如遇要求交付押金或预付款时,务必小心,谨防受骗!否则后果自负。

声 明

本人张帅于2021年6月3日起担任呼和浩特市福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职务,后由于经营理念存在分歧,本人于2021年12月离职,不再担任前述法定代表人职务,也不再参与前述公司的一切经营管理活动。

由于前述公司股东未予配合,故截止今天未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为此,本人郑重声明:从2022年1月7日起辞去呼和浩特市福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一切职务,此后前述公司的所有事务,本人将不再承担任何责任。如公司其他股东或管理人冒用法定代表人身份代行签署相关法律文件的,责任皆由行为人自行承担,与本人无关。

声明人:张帅 2022年1月11日

鄂尔多斯市张家梁煤炭有限责任公司120万t/a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调查全文公告》有关规定,现将《鄂尔多斯市张家梁煤炭有限责任公司120万t/a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如下:

一、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公告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RrLN5h0k0nN961ADDtKpw>,提取码:n34l

查阅纸质报告书途径:公众、法人和其他组织可携带个人身份证件,前往建设单位查阅纸质报告书,也可向环评单位索要相关信息。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是针对项目附近的居民、受建设项目建设影响的公众及单位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oVWvIKR1t6qsm0eKG28Plv>,提取码:03rg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在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可通过传真、电话、电子邮件以及书信的形式向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反映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并提出意见或建议填写至公众意见表以书面形式提交给我单位。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六、建设单位情况:单位名称:鄂尔多斯市张家梁煤炭有限责任公司,联系人:范国胜,联系电话:18847729091,电子邮箱:2089722454@qq.com,通讯地址: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张家梁,邮政编码:017000

鄂尔多斯市张家梁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01月11日

声 明

中元国信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持有内蒙古毛乌素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毛乌素热电公司)3%的股权(出资金额600万元),其实质是2007年7月我公司为毛乌素热电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借款18500万元提供担保的同时毛乌素热电公司向我公司提供的反担保股权,出资额600万并不是我公司实际投资。我公司对毛乌素热电公司的经营决策不享有表决权。

而且,2018年7月毛乌素热电公司已经结清国家开发银行借款本金及利息,并且已经足额支付了我公司的担保费用,本应当按照当初的协议约定退回毛乌素热电公司的股权,但是由于我公司涉诉,法院查封冻结了此股权,导致无法在工商局做退股变更登记。特声明我公司不再享有毛乌素热电公司的股东权利。

中元国信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1日

招租公告

保全庄市场南门东12号商铺第二层26间面积799.52m²,另一处位于保全庄批发市场外北门西第14间一层,面积156.59m²,公开招租价格面议,电话:0471-5162909
城发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减资公告

根据股东会决议,内蒙古汇峰典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00594649703Q)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2100万元减少至500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注销公告

内蒙古国润园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注册号15010000004052)股东会于2022年1月10日决议解散公司,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公告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声明

近日,经反映发现,有人伪造散布《关于新城区保合少镇奎素村北沟及大窑村29号和32号遗留沙坑的地质灾害治理情况说明》文件,误导社会公众。

呼和浩特市自然资源局新城分局现严正声明:《关于新城区保合少镇奎素村北沟及大窑村29号和32号遗留沙坑的地质灾害治理情况说明》系虚假文件,我分局从未签发此类文件。请各单位、个人提高警惕,谨防受骗。

我分局就上述事件保留追诉法律责任的权利。

特此声明

呼和浩特市自然资源局新城分局

2022年1月11日

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点石沟铁路专用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对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点石沟铁路专用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情况进行第二次公示,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及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途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见已完成,报告下载链接见(<https://pan.baidu.com/s/1qqKJ7zZmnerO8OjVp3iwGg>)提取码:n4v6;如需查阅纸质版报告书可联系建设单位与环评单位。

建设单位名称: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联系人:杨部长,联系电话:15334773383,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树林召镇210线东、北环路北、东源新村8#-19底商,评价单位:内蒙古信德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地址:达拉特旗树林召镇美林家园写字楼801室,联系人:尚志亮,联系电话:15947338012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征求公众的范围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prV5j278hCec_MjRMbWcA) 提取码:dz8f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填写好意见后发送至邮箱:53523418@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2022年1月11日至2022年1月24日。

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1日

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点石沟铁路专用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对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点石沟铁路专用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情况进行第二次公示,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及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途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见已完成,报告下载链接见(<https://pan.baidu.com/s/1qqKJ7zZmnerO8OjVp3iwGg>)提取码:n4v6;如需查阅纸质版报告书可联系建设单位与环评单位。

建设单位名称: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联系人:尚志亮,联系电话:15947338012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征求公众的范围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prV5j278hCec_MjRMbWcA) 提取码:dz8f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填写好意见后发送至邮箱:53523418@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2022年1月11日至2022年1月24日。

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1日

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点石沟铁路专用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对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点石沟铁路专用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情况进行第二次公示,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及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途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见已完成,报告下载链接见(<https://pan.baidu.com/s/1qqKJ7zZmnerO8OjVp3iwGg>)提取码:n4v6;如需查阅纸质版报告书可联系建设单位与环评单位。

建设单位名称: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联系人:尚志亮,联系电话:15947338012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征求公众的范围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prV5j278hCec_MjRMbWcA) 提取码:dz8f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填写好意见后发送至邮箱:53523418@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2022年1月11日至2022年1月24日。

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1日

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点石沟铁路专用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对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点石沟铁路专用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情况进行第二次公示,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及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途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见已完成,报告下载链接见(<https://pan.baidu.com/s/1qqKJ7zZmnerO8OjVp3iwGg>)提取码:n4v6;如需查阅纸质版报告书可联系建设单位与环评单位。

建设单位名称: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联系人:尚志亮,联系电话:15947338012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征求公众的范围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prV5j278hCec_MjRMbWcA) 提取码:dz8f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填写好意见后发送至邮箱:53523418@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2022年1月11日至2022年1月24日。

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1日

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点石沟铁路专用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对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点石沟铁路专用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情况进行第二次公示,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及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途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见已完成,报告下载链接见(<https://pan.baidu.com/s/1qqKJ7zZmnerO8OjVp3iwGg>)提取码:n4v6;如需查阅纸质版报告书可联系建设单位与环评单位。

建设单位名称: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联系人:尚志亮,联系电话:15947338012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征求公众的范围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prV5j278hCec_MjRMbWcA) 提取码:dz8f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填写好意见后发送至邮箱:53523418@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2022年1月11日至2022年1月24日。

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1日

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点石沟铁路专用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对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点石沟铁路专用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情况进行第二次公示,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 attitude 及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途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见已完成,报告下载链接见(<https://pan.baidu.com/s/1qqKJ7zZmnerO8OjVp3iwGg>)提取码:n4v6;如需查阅纸质版报告书可联系建设单位与环评单位。

建设单位名称: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联系人:尚志亮,联系电话:15947338012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征求公众的范围为: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prV5j278hCec_MjRMbWcA) 提取码:dz8f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填写好意见后发送至邮箱:53523418@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2022年1月11日至2022年1月24日。

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1日

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点石沟铁路专用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相关规定,对鄂尔多斯市蒙元煤炭有限公司点石沟铁路专用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情况进行第二次公示,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 attitude 及环保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途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见已完成,报告下载链接见([https://pan.baidu.com/s/1qqK](https://pan.baidu.com/s/1qqKJ7zZmnerO8OjVp3iwGg)